



综合新闻

当前位置: 首页 >> 综合

我校获批13项河北省研究生课程思政示范项目

发布日期: 2021-11-08 作者: 来源: 点击: 181

我校获批13项河北省研究生课程思政示范项目

近日,河北省教育厅印发了《关于批准2021年省级研究生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教学名师(团队)和研究生示范中心立项建设的通知》(冀教研函〔2021〕10号),公布了2021年河北省研究生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团队)和研究生教学研究示范中心立项建设名单。我校《比较教育学专题》等11门研究生课程获批河北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教学名师(团队)项目;“河北大学法学院研究生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与“仪器科学与技术研究生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获批河北省研究生教学研究示范中心。具体立项名单如下:

2021 年河北省研究生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教学名师(团队)

项目编号	学院	项目建设名称	负责人
YKCSZ2021001	教育学院	比较教育学专题	李文英
YKCSZ2021002	化学与环境科学学院	高分子材料研究法	白利斌
YKCSZ2021003	经济学院	国际商务	成新轩
YKCSZ2021004	哲学与社会学学院	马克思主义哲学经典著作选读	郑小霞
YKCSZ2021005	管理学院	财政理论与政策	宋凤轩
YKCSZ2021006	公共外语教学部	学硕英语(二)	韩红梅
YKCSZ2021007	外国语学院	专业英语(教育学)	侯晓舟
YKCSZ2021008	网络空间安全与计算机学院	网络安全	杜瑞忠
YKCSZ2021009	艺术学院	电影作品分析	郭燕
YKCSZ2021010	公共卫生学院	现代卫生检验技术	闫宏远
YKCSZ2021011	生命科学学院	高级生物化学	葛欣

2021 年河北省研究生教学研究示范中心

项目编号	学院	项目建设名称	负责人
YSFZX2021001	法学院	河北大学法学院研究生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	陈玉忠
YSFZX2021002	质量技术监督学院	仪器科学与技术学科研究生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	方立德

我校始终坚持党的教育方针，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教育部《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为指导，全面提升广大教师开展课程思政建设的意识和能力，扎实推进课程思政育人。下一步，学校将继续深化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加强研究生课程思政建设，充分发挥国家级、省部级课程思政示范中心的引领作用，构建全面覆盖、类型丰富、层次递进、相互支撑的课程思政体系，提升立德树人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2025

联系电话：0312-5971132 地址：中国河北省保定市五四东路180号

Copyright 2002-2012 河北大学研究生院 冀ICP备05007415号 保公备130603100020号

结题证书

项目类别：2021年省级研究生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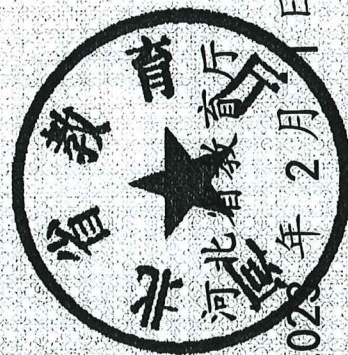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YSFZX2021001

项目名称：河北大学法学院研究生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

项目负责人：陈玉忠（河北大学）

课题组成员：孟庆瑜、陈佳、伊士国、苏永生、柯阳友、刘国利、尚海龙

本项目经审核准予结项，特发此证。



附件 2

河北省研究生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验收申请书

项目编号：	YSFZX2021001
中心名称：	河北大学法学院研究生课程思政教学研究 中心
中心负责人：	陈玉忠
单位名称（公章）：	河北大学
填报日期：	2022 年 11 月 9 日

河北省教育厅制
二〇二二年十月

一、中心基本信息

项目编号	YSFZX2021001		
中心名称	河北大学法学院研究生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		
负责人	陈玉忠	职 称	教授

二、中心主要建设内容

(课程思政体系建设、资源建设、培训交流、创新性及示范性作用)

1. 课程思政体系建设

(1) 完善了法科研究生课程思政内容体系

围绕坚定学生理想信念,以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爱人民、爱集体为主线,将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成就经验转化为优质教学资源,增强学生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引导学生进一步坚定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2) 科学设计课程思政教学体系

结合卓越法治人才培养的特点和要求,科学设计课程思政教学体系,深度挖掘提炼法学学科知识体系中所蕴含的思想价值和精神内涵,科学合理拓展法学学科专业课程的广度、深度和温度,重点建设了《法律职业伦理专题》《宪法学专题》《民法学专题》《刑事诉讼理论与实务》《证据法学专题》等课程。

(3) 系统构建课程思政培养体系

有针对性地修订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人才培养方案,完善人才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将课程思政落实到课程目标设计、教学大纲修订、教材编审选用、教案课件编写各方面,贯穿于课堂授课、教学研讨、实验实训、课程论文等环节。优化教学方式,广泛应用启发式、讨论式、融合式、协同式、翻转课堂等新型教学方式,坚持以学生为中心,突出学生的主体地位、教师的主导作用,加大学生实践能力、创新能力、道德情操等关键目标培养。

(4) 完善课程思政教学效果的评价体系

建立课程思政考核评价与反馈机制,从教学过程、学习效果等方面制定多元课程思政评价标准,将过程性评价、终结性评价、描述性评价以及同伴互评相结合,重视学生的满意度和获得感,同时建立评价反馈机制,使专业课教师通过评价反馈不断提升课程思政育人效果。

2. 资源建设

(1) 师资资源建设

一是与学校马克思主义学院通力合作,邀请马克思主义学院思政课教师为中心教师举办专题讲座或者定期交流指导,提高教师的课程思政教学水平;二是积极拓展

师资资源,形成了由省级教学名师领衔、专兼职教师相结合的优质课程思政队伍。

(2) 课程资源建设

《法律职业伦理》课程入选 2021 年度河北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宪法学》《民法学》《经济法学》等获批校级课程思政立项课程,在课程思政课程资源方面重点建设了《法律职业伦理》《宪法学》《民法学专题》《刑事诉讼理论与实务》《民事诉讼理论与实务》以及《证据法专题》等课程。

(3) 实践基地资源

学院目前建有 40 余个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其中包括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和省级研究生校外实践教育示范基地各 1 个,为学生通过参与法治实践进行课程思政教育提供了有力保障。

(4) 社会资源建设

不断拓展课程思政优质社会资源,尤其是深入挖掘学院优秀毕业生赵爱彬、赵鑫、任秋华、郑喜兰等全国十大法治人物的典型事迹并将其有机融入课程教学中,达到润物无声的育人效果。

3. 培训交流活动

一是积极组织教师参与相关培训活动,如全员参与教育部高等教育司举办的习近平法治思想大讲堂培训班培训以及教育部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等所组织的课程思政教学专题培训活动,提高教师课程思政教学能力;二是邀请党建专家、知名学者和马克思主义学院思政课优秀教师为中心教师举办习近平法治思想、党史学习教育等专题讲座,提高教师课程思政教学水平;三是举办“习近平法治思想与新时代法学教育”高端论坛,邀请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中国法学会法理学研究会会长李林研究员,《中国法学》总编辑黄文艺教授,西北政法大学副校长王健教授以及北京大学法学院院长潘剑锋教授围绕“习近平法治思想与新时代法学教育”进行专题讲座,有助于师生牢固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自信、法治理论自信、法治体系自信和法治文化自信。

4. 创新及示范作用

(1) 课程思政教学创新

第一,在课程思政建设中,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统领,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做到德法兼修。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进行科学有机的学理转化,使其核心要义和深刻内涵贯彻落实到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和各方面,细化为法科研究生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要求,形成缜密的学科体系、课程体系和鲜活的课程内容,使学生通过课程学习和专业培养能够深刻领悟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时代意义、重要地位、科学体系、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增强学生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道路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确保法学教育的根本方向和法治人才培养的正确路径以及培养质量。

第二,注重法科研究生法治思维的养成。法治思维方式的培养对于法治人才优秀职业品格的塑造及保障法律公平、公正地实施上都有积极作用。法治思维内在地体现和包含大量的价值判断和实质推理,作为一种职业思维它本身就是对法律表达忠诚、

显示职业人对法律的信仰的形式，法学教育传授除了包括对知识的系统性理解以外还包括对法律的深层的人文的理解和真诚的信仰，对学生人本主义精神和社会正义感的教育也就成为法学教育必不可少的内容

第三，强化法学专业研究生法律职业伦理的培养。作为专业的法治人才，不仅要从小规则的角度学习法律，更应从价值与道德的角度体会法律的精神。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和职业伦理应该是法治人才首要具备的基本素养。德法兼修的最终目标应当是培养法学专业学生的高尚道德品质，促进学生道德人格的养成。

第四，强化研究生法治实践的熏陶。法治实践活动的开展直接促进学生的法律价值体验，因为参与法治实践可以增强学生对法律及其价值的感性认识，进而促进学生在感性认识上对法律价值进行理性评价。同时，参与法治实践也是培养学生良好法律职业素养的重要途径。

（2）示范作用

第一，学院于2021年10月17日举办“习近平法治思想与新时代法学教育”高端论坛，来自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中国法学会、西北政法大学等单位的以及实务部门的百余名专家学者围绕“习近平法治思想与新时代法学教育”的主题，对卓越法治人才培养等问题进行深入研讨和交流，对推进项目研究以及研究成果交流与推广发挥了积极作用。

第二，中心教师撰写了《立德树人与创新卓越法治人才培养》专著将其作为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的主要成果形式，并在法律出版社出版和公开发行，促进了研究成果的推广。

第三，《法律职业伦理》课程2021年被河北省教育厅评为河北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教学名师和团队，对中心以及其他高校法学专业研究生课程思政教学研究工作的开展发挥了良好示范效果。

三、中心工作总结

自中心获批以来，中心扎实开展课程思政教学研究工作，取得了预期效果：

1. 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学院课程思政工作机制

一是成立了以学院党委书记、院长为组长的课程思政工作领导小组，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由负责分管教学的副院长牵头抓总、负责研究生教务管理、学生管理的教师协调联动，各研究生招生专业具体实施。二是成立学院课程思政教学指导委员会，统筹推进和指导课程思政教学任务的落实。三是制定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依托学院课程思政研究中心，推动研究生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开展教学改革。

2. 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强化课程的育人功能

习近平法治思想是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也为推动法学教育高质量发展、培养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人才提供了根本遵循。2021年学院通过修改法学专业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法学专业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法律（法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法律（非法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法律（法学）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法律（非法学）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增开《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作为研究生必修课程，实现了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形成了习近平法治思想的融入式教学。

3. 构建了较为完善的课程思政教学体系

完善了法科研究生课程思政内容体系，课程思政建设应突出对学生的德行教育，将德寓于具体的课程内容中，又将德寓于教师的教育教学过程中；科学设计课程思政教学体系，重点建设了《法律职业伦理专题》《宪法学专题》《民法学专题》《刑事诉讼理论与实务》《证据法学专题》等课程；系统构建课程思政培养体系，加大学生实践能力、创新能力、道德情操等关键目标培养；完善课程思政教学效果的评价体系，建立课程思政考核评价与反馈机制确保课程思政育人效果。

4. 开展系列培训活动

有针对性开展各种形式的培训活动，提高教师的课程思政教学能力和水平，如通过全员参与有关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培训，旨在发挥习近平法治思想在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的指引作用，确保课程思政建设的方向与专业学习的融合；通过党史、党建方面的培训有助于强化教师的理想信念和师德要求。

5 取得的良好效果

《法律职业伦理》课程2021年被河北省教育厅评为河北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教学名师和团队；总结建设成果出版《立德树人与创新卓越法治人才培养》专著促进了研究成果的推广；孟庆瑜教授在《人民日报》（理论版）发表文章《发挥“主力军”“主战场”“主渠道”作用——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产生了良好影响。

四、单位审核意见

主管领导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五、验收领导小组审核意见

主任签字（盖章）：

年 月 日